中山成主 10/30 提摩太後書第三章: 聖經是上帝所默示

* 1 背景

在第二章十四節至廿一節這段經文,使徒保羅提醒提摩太要教導以弗所教會信徒怎樣過教會生活,特別是對那些會導致信徒離棄信仰的異端邪說。這讓我們看到自從有教會這樣的信仰團契以來, 內部就一再出現不同的聲音,而這些不同之聲音所造成的困擾,往往也是分裂教會的因素之一。

早期教會之所以會有這樣的困擾,主要原因是當時沒有像今天的教會有一本大家公認為權威的經典可作為依據。那時候唯一有的,就是猶太人的經典,也就是我們今天所謂的舊約聖經。因此,對耶穌基督所帶來新的信息,早期教會則是「傳說」甚多,作品也不少,但卻都是眾說紛紜。

這讓我們看到早期教會內有許多文書、信件都會談到有關耶穌基督的事,但誰說的比較正確?一般來說都會依據使徒們所寫的為準。可是,並不是每個使徒都會寫書信,這也是一件很遺憾的事。還好,後來有使徒保羅將基督教信仰做了個總整理,特別是他寫出了羅馬書這本被認為最重要的一本整理基督教信仰的經書,才使得基督教信仰有了個底子,這本「羅馬書」的經書也是影響基督教會相當深遠的一本經書。然後,我們看到每當使徒保羅用心在處理教會發生的問題時,因為無法親身去處理教會遇到的問題,包括信徒之間的紛爭,也有信仰上遇到的困擾等等,他大多是以書信回答當時教會所遇到的問題。誰也沒有想到,這些接近兩千年前回答問題所寫的書信,卻成為我們今天建構教會秩序時的基礎,這一點也是使徒保羅怎麼想也想不到的事。

因為使徒保羅在當時教會備受尊重,因此,他所提出的看法、意見、處理方式等,都成為教會處理問題的依據,因此,他的書信不僅流傳在一間教會,也會傳給鄰近的教會閱讀,所以,當後來教父們在編輯新約聖經時,就會考慮到將使徒保羅的書信給編入聖經正典當中,成為信徒們閱讀的必要經書之一,主要目的就是要讓大家明白怎樣過教會這信仰團契的生活,以及應該有的信仰態度。

基督教信仰的基礎,並不是只有新約聖經,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的地位是同等重要,缺一不可。 這也就是當使徒保羅寫信給提摩太時,一再提醒他要在聖經上下功夫,這樣才能夠「正確地講解真理 的信息」(參考提摩太後書二:15),以免教會內部因為對信仰的認識不夠,或是失去基礎而發生偏離 的現象。

* 2 經文內容

** 第二章廿二至廿六節:

這裏使徒保羅再次提到提摩太是個「少年人」,要他不要「意氣用事」,這是指那些年輕人所比較容易呈現出來的「輕浮、虛榮、易怒、好辯論」等毛病,這些都是使一個人最容易失去理智判斷事務的現象。而相對於這些輕浮等事,則是要追求正義、信心、愛心、和平。這裏使徒保羅用的「追求」,這原本是指如同一個人出去狩獵,看準了獵物,就盡所有力量一定要將獵物追到,唯恐稍微有疏忽而失去了獵物一樣。換句話說,使徒保羅希望提摩太要認真、用功到就像一個狩獵者在追捕獵物一般,認真在追求正義等這些信仰功課上。

信仰並不是用辯論可以服人,信仰是透過真實愛的分享感化人的心而得到的,就像第廿五節所提到的,用「溫柔規勸敵對的人」。所謂「溫柔」,是指不傷害對方的尊嚴。這也是一種為對方著想,而不是只有為了自己的益處爭奪。

「不可爭吵」並不表示為了息事寧人而採取妥協的態度,而是不退讓,但有所堅持。就像「母親乳養兒女一般」(參考帖撒羅尼迦前書二:7),是用生命的愛給予開導,希望對方明白真正的要理是甚麼。主要的目的,為的是期盼有一天,即使這些離開了教會的信徒因為走錯了路,也會迴轉過來,而不會覺得羞愧不敢回頭。信仰的事應該要有所堅持,對的,就是對;錯的,一定要指明出來。

** 第三章一至九節:

早期教會相信世界末日很快就會來到,而那時候,耶穌基督就會再臨,他再臨,就是要審判世界。在早期教會相信耶穌基督很快會再臨,可說是最重要的信仰告白之一,也因為這樣的信仰告白,他們忍受了來自猶太人和羅馬政府的嚴厲迫害,他們相信這個日子過不久會來到,當然這與使徒行傳第一章十至十一節記載耶穌基督升天時,有兩位穿著白衣的天使所傳出的「你們看見他怎樣升天,他也要怎樣回來」的信息有密切關係。而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一至四節,耶穌基督也曾親口說出他去,但還要再來接信靠他的人到天上去,這對正受到迫害中的信徒來說,期盼耶穌基督再臨,可說是信仰中最大的支撐力,也是苦難生命中的一劑強心劑。

再者,在末世的日子裏,假先知甚多,許多在那苦難的日子中失去了明辨真理的能力,跟隨了這 些傳講假信息的人走。這種情形並不是只發生在新約聖經的時代,即使在今天的世代也是一再出現這 樣的情景。

這裏也看到使徒保羅告訴提摩太,說在「世界的末期會有種種苦難」,這裏所提到的「苦難」,是 指被魔鬼附身所帶來的折磨慘狀。像馬可福音第五章一至二十節所提到的、那位在格拉森出現被「大 群」鬼附身的那個人一樣,那人已經不知道自己在幹甚麼,連睡在墓穴中、用石頭砸自己也不知道。 因此,從這裏可以了解「苦難」的另一個意義,就是無法控制自己,就像「自我節制」一樣。明明知 道不可以,卻一直陷下去。這樣,我們就可以明白使徒保羅所說的,這就是人的罪最典型表現的方式, 也是人生命最大的軟弱與痛苦,因此他說:「我真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使我死亡的身體呢?」(羅馬 書七:24)

另一方面,這裏的「苦難」還有另一個意思,就是指來自外在的攻擊、威脅,這也是初代教會一再會遇到的經歷,我們在使徒行傳中經常讀到每當使徒保羅和他的門徒在各地傳福音時,就會遇到猶太人設法製造動亂,想要造成羅馬政府有個錯誤的認識:基督徒就是社會的動亂者。這使我們想到主後六十五年左右,羅馬皇帝尼祿將羅馬城大火的事件,將之歸咎於基督徒,就可以想像得到那種罪狀會帶來的迫害有多嚴厲。

第二至六節,在這段經文中,使徒保羅一連串提到在世界末期的日子中,所出現各種令人難過的 現象,在這裏他總共列舉了十九項不好的行為,我們可以將之歸類九點: 一是自私,只顧自己。基督徒若是自私、只顧自己,就無法跟別人分享耶穌基督救贖的愛。因為自私的人最容易表現在貪財的行為上。因為這樣的人,不會去憐憫苦難者的需要。

二是自誇、狂傲。所謂「自誇」,原來的意思是指沒有真才實力,卻誇口說很有能力。「狂傲」是比「自誇」還要嚴重的毛病,在他的眼中根本就沒有任何其他的人可以跟他比高,因為他就站在最高點在講話。因此,詩篇的作者說這種人的心中不會有上帝(參考詩篇十四:1)。而更嚴重的是,這種人往往會把自己當作是上帝一樣,以自己為中心。

三是「忤逆父母, 忘恩負義」、「沒有親情」, 摩西法律中甚至明白規定, 侮辱父母的人, 可以處以死刑(參考申命記廿一:18-21、廿七:16)。而「沒有親情」, 指的就是對家族同胞的愛喪失了的人。

四是不聖潔、恨惡良善,這樣的人很容易產生不好的計謀去陷害別人。「恨惡良善」則是與嫉妒有關。看到別人有好的行為或表現時,會充滿嫉妒的心,進而會設計陷害對方。

五是殘忍、凶暴,這是對苦難的生命沒有憐憫之心的意思。特別是在那迫害的時代,對那些被抓去關 在監獄中的人,還存著幸災樂禍的態度,這種人就是殘忍、凶暴。

六是散播謠言、蠻橫,這是指一個人亂說話,故意編造虛假的故事,為的是要羞辱別人,這樣的行為 很容易引起爭端。

七是出賣師友,這是指昧著良心說不誠實的話。在早期教會也發生有些信徒為了自保,將其他信徒的名單提供給正在設法要逮捕的迫害者羅馬政府,使他們受到殘酷的迫害。

八是愛享樂過於愛上帝,這就像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十九至三十一節耶穌基督比喻中的那位財主一樣, 他可以天天奢華宴樂,卻沒有時間敬拜上帝。這樣的人在心中根本就是藐視上帝的神聖和偉大。

九是假冒有信仰的人,這種人也是使徒保羅經常指出的「假使徒」。

第七節,使徒保羅特別提到這些假教師最喜歡使用的伎倆就是到處串門子,去誘惑婦女離棄真道。因此,要提摩太特別注意婦女行動。有時看起來她們是想要學習更多,但往往尚未學成認識真道,卻已經受到迷惑。在第6節中提到的婦女,她們並不是代表所有的女性,而是其中保羅知道有些姐妹,容易被錯誤的教導引導,偏離了正路。

** 第十至十三節:

在前一段提到末世的時代,人心墮落和惡劣的景況,這一段則是提醒提摩太要謹守從自己信仰的 父親——使徒保羅——所領受的教導謹記在心。在第十節,使徒保羅特別指出他教導給提摩太的,是 有正確的人生觀,以及很好的生活態度,不但有好的行為,也有信心、寬容、愛心、忍耐。

請注意這裏提到的「跟隨」這個詞,是表示「很詳細」的意思。這是指提摩太跟隨使徒保羅四處去傳福音,對使徒保羅的所行所為都很清楚。這些受到迫害的經歷,都是提摩太相當清楚的事。而這

第十二節,基督教信仰真實的意義,並不是在尋求物質生活上的大富大貴,也不是在尋求生命的安全,剛好相反,因為信耶穌基督是與永恆的生命有密切關係,而這永恆的生命必須與敬虔的生活有關,這對當時在羅馬帝國統治之下,特別是在以弗所城來說,因為敬拜女神亞底米而造成淫亂行為甚厲的生活,成為極大的對比。我們看到使徒保羅並不是只在講究信徒數多就好,他更是要求信仰必須和生活相連結在一起,但對一個淫亂成性的都會生活的人來說,過敬虔生活的人反而會被人認為是「異端」、「有問題」,可能因此就遭遇到親朋好友孤立,甚至拒絕來往,嚴重的還會被排斥、受到壓迫。

第十三節,「他們欺騙別人,自己也被欺騙」這句話,可說是針對那些假使徒說的,也就是那些 將福音當作商品用來欺騙別人的人,到最後一定會露出他們欺騙的伎倆而遭到眾人的唾棄。

** 第十四至十七節:

這段經文再次讓我們看到使徒保羅對聖經的重視。在後書第二章十五節,使徒保羅曾勸提摩太要「正確地講解真理的信息」,現在則是再次提起聖經的重要性。耶穌基督在講到財主與乞丐拉撒路的比喻中,就特別提起亞伯拉罕拒絕了那位死後被下到陰間受苦的財主的懇求,說:「你的兄弟有摩西和先知們去警告他們,讓你的兄弟去聽他們吧!」然後又說:「如果他們不聽摩西和先們的話,即使有人從死裏復活,他們也不會相信的!」(路加福音十六:29、31)請注意耶穌基督在這裏所提到的「摩西和先知的話」,指的就是舊約聖經。摩西代表著律法書,先知代表著聖經中所有先知的作品。

提摩太的母親是猶太人,父親是希臘人。猶太人的家庭教育就是母親在擔當的主要使命,每個小孩子在六歲之前就會背誦十誡,在八歲以前會背誦出埃及記、默寫十誡,然後在十歲之前,必須會背誦出埃及記和申命記、默寫出埃及記,在十二歲以前,也就是國民小學畢業要進入初中之前,必須會背誦摩西五經,並且會默寫出埃及記和申命記。因此,對提摩太來說,他就是在母親教導之下,從小就開始學習認識聖經。

使徒保羅說聖經能給人有「智慧」,以及指引「信耶穌而獲得拯救」。聖經告訴我們所謂「智慧」, 是指認識上帝(參考箴言九:10)。而整本聖經就是在告訴我們,上帝怎樣藉著耶穌基督來拯救人類。

再者,使徒保羅在這裏說全部聖經都是「受上帝靈感而寫的」,這句話是指聖經並不是人想到要寫一本經典,就寫得出來。其實沒有一位作者想到自己在感動之下寫出來的書,後來會成為教會使用的聖經正典,這就像使徒保羅或是路加,他們一定沒有想到所寫的書信,或是福音書、教會歷史記錄,會成為今天的聖經正典。他們主要目的只有一點:就是將聖靈感動他們的話寫出來,將他們所知道的事告訴當時的信徒。我們可以這樣了解:全部新舊約聖經六十六卷的作者,都有一個共同目的,就是要讓讀者知道上帝的愛和拯救。

因為有上帝聖靈感動人的心,因此,這本聖經就成為基督教會共同的準則,可以讓有紛爭的教會明白甚麼是正確的?甚麼是錯誤的?若是沒有聖經,教會就會很容易陷入人為標準的危險。第十四至十五世紀的基督教會就是有這樣的危險,才會引起馬丁路德進行宗教改革,並且喊出「聖經乃是教會

最高權威」。而約翰·加爾文則強調「教會乃是建立在聖經的基礎上」。

* 3 經文信息

** 3 1 用聖經的教導建造教會信仰的根基,才是永遠存在的力量。

他告訴提摩太說「全部聖經都是受上帝靈感而寫的」,這一點也是基督教信仰所告白的,相信聖 經就是上帝的話。而上帝的話就是真理;這真理是永恆的,在述說上帝奇妙的救恩與愛。

怎樣明白上帝的話語,且會將研讀聖經上帝的話語當作生活中最重要的一部份?這是一門很重要的功課,也是所有基督教會與傳道者要認真省思的一件事。因為一間教會若是沒有聖經上帝的話作為基礎,不論該教會的規模多大,只要我們的環境一變遷,該教會很快就會受到衝擊和影響而改變。設若教會想要屹立不搖,就必須有上帝的話作為基礎,這一點是我們要切記的信仰認知。

** 3 2 生命中會有許多苦難,但我們因為信靠耶穌基督的救恩而勝過苦難。

就在監獄中,使徒保羅寫這封信給他最信任的得意門生提摩太時,很清楚地告訴他說:「你要知道,世界的末期會有種種苦難。」然後描述在那苦難的環境中,會有許多讓人聽到、想到、看到就會感到相當難過的事頻頻而來,這些難過的事,包括了對父母的忤逆、忘恩負義,以及出賣師友等等共計多達十九項。如果我們將使徒保羅所描述的這些發生在人身上問題剖開來看,就會發現不僅發生在他的時代,也是發生在我們這個時代。也因為這樣,我們經常會聽到有人說這個時代,很像是個世界末日的時代一樣。

生命中會有許多苦難,這也是耶穌基督在最後晚餐中對門徒們所說的話,他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是你們要勇敢,我已經勝過了世界!」(約翰福音十六:33)基督教信仰並不是保平安、大賺錢的,基督教信仰反而是讓我們更清楚:生命中會有苦難。但我們因為信耶穌基督而獲得生命真實的力量,會勝過生命中的苦難。甚至會讓我們有足夠的勇氣面對生命苦難來臨。

沒有人能夠說信耶穌基督,生命中不會有任何不安或苦難的事發生,沒有!因為這不是聖經的教訓,連耶穌基督也告訴他的門徒,說「在這世上,你們有苦難」。但我們要知道,苦難並不是生命的終點,也不是生命的羅網,因為耶穌基督告訴我們,他要我們「勇敢」,因為他已經「勝過了世界」,沒錯,就是因為耶穌基督的復活,使我們的生命從苦難中產生希望,也從希望中看到生命的亮光。因此,基督教信仰並不是要告訴我們要怎樣逃避生命的苦難,而是要告訴我們怎樣勇敢去面對生命的苦難,並且彼此鼓勵,好讓我們能學習耶穌基督勝過這世界的苦難,這樣才對。

中山成主 11/6 提摩太後書第四章: 盡忠職守

* 1 背景

根據教會的傳統說法,認為使徒保羅寫完提摩太後書之後不久,就被處以死刑。他因為具有羅馬公民的身份(參考使徒行傳廿二:27),因此,沒有釘死在十字架上,也沒有被丟進野獸競技場,而是被斬首示眾,在羅馬政府看來,這樣對待殖民區的人民已經是相當「人道」的了。

我曾提過使徒保羅書信中最喜歡用的資料,就是用羅馬軍隊出征去打仗時,那種雄赳赳、氣昂昂的精神,因為信仰所面對的敵人乃是屬於靈界的邪惡者。另一方面,他也喜歡用羅馬競技場上那種賽跑者認真的樣式,當作他勸勉信徒的教材,希望所有的信徒都會像正在競技場上的競賽者一樣,想要贏得那最終點的冠冕,因為那是極大的榮耀。

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使徒保羅每當談到信仰的問題時,就會提到辨別真實信仰的重要性,信徒若是沒有注意信仰的內涵,就容易被那些經常借用耶穌基督的名進行欺騙行為的人所得逞,不但導致信徒誤入信仰的歧途,也會造成教會的紛亂,嚴重的話還會造成教會分裂。

不僅在加拉太教會有這樣的問題,在哥林多教會也出現有專門在欺騙教會的人,這些人能言善道,且很會標榜自己的能力,使徒保羅知道後非常生氣,諷刺地說這種人是「超等使徒」(參考哥林多後書十二:11),並不是真正的福音工作者,因為真正的使徒會揚傳耶穌基督受難於十字架,以及他復活的信息(參考哥林多前書二:2),而不是在述說自己的能力有多大,因為所有的能力,即使有醫病趕鬼的能力,也是為了要見證福音的緣故(參考羅馬書十五:18-19)。除了哥林多、加拉太等教會,其它的教會也都發生類似有人滲透到教會裏面,為的就是要欺騙信徒跟隨他們,而不是遵行聖經的教訓,也因為這樣,使徒保羅一再呼籲提摩太,在以弗所教會牧會工作中,就是要教導信徒認識聖經的教訓,並且要「正確地講解真理的信息」來幫助信徒辨明真正的信仰內容,他強調這是作為一個「問心無愧」的福音工人最基本該有的態度(參考提摩太後書二:15)。

也因此,使徒保羅很不喜歡那些在傳道事工上脫隊的同工,尤其是在教會中造成困擾與糾紛的人,他最不高興。可是他都有保留機會給這些人,希望能讓這些信徒再次回到教會團契,就像我們現在所讀的經文中提到約翰·馬可,他原本脫離使徒保羅同工行列,後來再次回來,且成為使徒保羅的好同工。可是,對那些行徑很惡劣的同工,就不是這樣了,他會指名道姓,說出這些離經叛道的人的名字。這通常不是使徒保羅的習慣做法,因為他喜歡將那些對福音有貢獻的人提出來,為的是希望大家能學習那些人,現在之所以會將這些成為信仰絆腳石的人寫出來,實在是讓他看不下去了,且是若不清楚將這些人的名字寫出來,可能會讓更多信徒離開了真確的信仰,因為在整個亞細亞省的人離棄信仰的人必定不少,才逼得使徒保羅必須採取這樣強烈的手段來防範(參考提摩太後書一:15)。

因此,辨別真確的信仰內涵,對一個信徒來說是很重要的信仰功課,而對一個傳道者來說,則是他在傳福音事工時,特別是在牧養工作上,需要經常注意的一件事。

- * 2 經文內容
- ** 第一至五節:

在第一節一開始,使徒保羅就談到對人的生命有審判主權的,就是上帝和耶穌基督,我們不要小看這句話的重要性,因為這句話也是在否定羅馬政府對人生命的主宰權。使徒保羅當時是被關在監獄中,當他這樣寫的時候,等於在告訴羅馬政府,他不承認羅馬政府對他有生命的判決權,這種權柄只有創造生命的上帝,和為了救贖人的生命而犧牲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才擁有而已,不是世上任何一個人所擁有的政治權柄和勢力。這句「審判所有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可說是早期教會最重要的信仰告白內容。這句話也就是在回應當時羅馬政府對基督徒的迫害,基督徒要表明並不害怕這樣的迫害,因為真正的審判者就是復活的耶穌基督,他的審判是連活人、死人都包含在內。我相信這句話對我們是一點也不陌生,因為在使徒信經中就有提到復活的耶穌基督要來「審判活人與死人」這句話。

第二節這裏所說的福音,指的就是耶穌基督拯救的信息。使徒保羅告訴提摩太不論在甚麼情況下,都要傳福音,因為福音是和生命的得救與否有密切關係。不是喜歡的時候才要傳福音,也不是遇到挫折或是困境時,就對福音事工採取懈怠或是放棄的態度。

使徒保羅在這裏提到幾個牧養工作的重點:

- 一是要耐心勸勉。有些信徒並不是很甘願或是容易接受真理的教導,這就必須多用些時間,特別是在 這裏提到要「耐心」,所謂的「耐心」,是指不妥協,但原則很清楚之意。並不是為了討好信徒,怕信 徒離棄信仰就採取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態度,不是這樣。而是要一而再、再而三的給予鼓勵之意。
- 二是督責,指知道錯誤時,沒有將之當作沒有發生,而是會清楚地讓信徒知道錯誤在甚麼地方。
- 三是教導。不放棄任何可以掌握的機會,要在信仰的事上用心,讓信徒明白甚麼才是正確的信仰。

第三至四節讓我們看到人性在信仰上的共同點,就是指想要滿足慾望的需要,並不是真在追求對真理的認識。這兩節也同時指出真假使徒的差異,就像舊約先知耶利米時代的假先知一樣,經常說出當時的人喜歡聽的話,但那些卻不是上帝要他們去說的,而是那些假先知自己所想的,不是來自上帝的啟示,要不然就是假冒上帝的名說虛假的信息(參考耶利米書十四:13-14)。真正的先知就像先知米該雅所下的定義說的:「我指著永生的上主發誓,上主對我說甚麼,我就說甚麼。」(參考列王紀上廿二:14)同樣的,身為一個福音的傳播者,他主要的使命就是見證上帝在耶穌基督身上的救恩,不是要彰顯自己的能力;他的主要責任就是在為福音作見證,而不是為了要討好信徒而講好聽的話。

第五節,傳道者應該有的三點基本態度:

- 一是要謹慎。要保持頭腦清醒之意。只有這樣才能避免受到誘惑,知道教會或是信徒的問題在哪裏。
- 二是忍受苦難。雖然這個時代在咱台灣已經沒有類似使徒保羅時代這種政治迫害的問題,但這並不表示就沒有苦難,因為苦難不僅僅限在政治性的層面,比這更嚴酷的,恐怕就是來自教會內部信徒之間的爭鬥、分裂,以及不應該有的誤解。
- 三是忠心履行事奉的職務。「不管時機理想不理想都要傳」。傳道人並不是說非要在哪一間教會牧會多久才是在履行事奉的職務,傳福音並不是被限制在教會,在教會以外的地方,廣大的社會空間,傳道者要盡責任在傳福音的事工,不論所遇到的境況是甚麼,都不要放棄傳福音的使命和責任。

** 第六至八節:

使徒保羅寫給提摩太的書信中,最精華的經文在哪裏?應該可以說是這一段才對:

一是他知道自己所剩下的日子不多(第六節)。為甚麼他是用「犧牲」這樣的句子呢?這是採用民數 記第廿八章七節所提到以色列人用羔羊獻祭在祭壇上的方式,要把獻在祭壇上的羔羊澆滿一公升的 酒,然後才點上火燒化獻給上帝。使徒保羅用這樣的詞句來形容自己就像要獻給上帝的時刻到了。

二是他做了自我評估,看到自己確實跑完「那值得競爭的賽跑」(第七節)。他特別在這裏強調競爭的內容是「值得」的。甚麼是值得的競爭?且是值得用所有生命的力量去競爭呢?當然就是耶穌基督的福音。使徒保羅窮盡一生的時間為了傳福音而奮鬥,並沒有因為遇到挫折、失敗就放棄。特別在後書第十一章廿三至廿七節這段經文中,他在描述自己傳福音的旅途中所經歷到的際遇,那簡直不是今天的傳道者所能想像得到的;他曾遇到牢獄之災,也曾被鞭打三十九下,又曾遇到多次生命的危險等等。

三是他深信自己可以得到來自天上所賞賜的冠冕(第八節)。

再者,使徒保羅在第六節這裏用「離開人世」這個詞的希臘文是「analuseos」,這個詞後來演變成為英文的「analysis」(分析)。所謂「分析」,意思就是把原本糾纏在一起的東西,逐一的解開來,使之更清楚、明白。因此,這個字也有「鬆開」、「解放」的意思。這樣,我們可以從這裏了解使徒保羅在說他「離開人世」的時刻到了,意思就是指糾纏生命的一切枷鎖都將解開,不再負著重擔。這就像耶穌基督所說的:「來吧,所有勞苦、背負重擔的人都到我這裏來!我要使你們得安息。」(馬太福音十一:28)這也是為甚麼基督教信仰將生命的死亡看成是一種卸下重擔一樣,不是難過、痛苦,而是一種生命的解放(或是一般人所說的「解脫」之意)。因為辛勞一生,終於可以安然休息了,這是很值得安慰的事,特別是有耶穌基督成為復活生命的保證時,這樣的生命更是令人欣慰的事。

** 第九至十五節:

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許多珍貴的歷史資料:

一是我們看到醫生路加乃是使徒保羅最好的搭當,當許多其他同工因為各種原因必須離開使徒保羅時,他一直在使徒保羅身邊協助他、照顧他。這也是為甚麼路加這位作者所寫使徒行傳這本教會史書很有價值。

二是約翰·馬可再次回到使徒保羅身邊,是好的同工。原本約翰·馬可在使徒保羅第一次和巴拿巴去傳福音時,是同一個團隊(參考使徒行傳十三:4),但不知道為甚麼約翰·馬可突然臨時脫隊,逕自回到耶路撒冷去(參考使徒行傳十三:13)。後來使徒保羅想要再第二次出去旅行傳道時,巴拿巴又要帶約翰·馬可一起同行,被使徒保羅嚴詞拒絕,也為這件事兩個人從此分開各走各的路線(參考使徒行傳十五:37-39)。我們不知道是甚麼原因使他們再次和好成為同工,且在使徒保羅的語氣中,肯定約翰·馬可是一位好的福音同伴,這裏讓我們知道約翰·馬可福音的事工上幫助非常大。

三是底馬貪愛現世。依照歌羅西書第四章十四節的記載,底馬曾和路加第一次陪同使徒保羅在羅馬監 獄中。除了路加以外,也曾和約翰·馬可、亞里達古等人與使徒保羅同為一個團隊在服事福音事工(腓 利門書 24 節)。使徒保羅不會隨便批評這些曾與他同工過的人,但現在卻將底馬寫成「貪愛現世」,可見底馬確實有很嚴重信仰上態度的轉變,才會逼得使徒保羅必須說出這樣嚴重的話。

四是使徒保羅對提摩太有很深的感情,在他即將去世之前,希望能見到提摩太一面。但同時,使徒保羅並沒有要放棄以弗所教會的福音事工,因為以弗所是當時亞細亞省的省會,在福音事工上的位置佔有很重要的角色,因此,使徒保羅特地差派推基古去接替提摩太。這封書信很可能就是由推基古帶去給提摩太的。

五是銅匠亞歷山大對使徒保羅的傷害很大。這一位亞歷山大到底是誰?我們並不清楚,很可能就是和提摩太前書第一章二十節所提起的那位「亞歷山大」同一個人。到底是怎麼傷害使徒保羅的?也沒有明確資料可循,但使徒保羅在這裏所用的「害」這個字,在希臘文是用「endeiknumi」,這個字是「顯露」、「陳列」的意思,也含有「舉證」的意義。換句話說,很可能亞歷山大就是一個告密者,向羅馬政府告密有關基督徒聚會的事,這對早期教會來說,是很嚴重的一件傷害事件。因此,使徒保羅不僅在這裏提起,還特別要提摩太提防這個人。

** 第十六至十八節:

第十六節一直被聖經學界討論甚多,到底這裏所提起的「第一次為自己辯護」,這是指甚麼時候的第一次?是使徒行傳第廿八章記載的第一次抵達羅馬之時嗎?不太可能,因為那次並不是沒有人在他身邊,而是有些人一直在關心他、陪伴著他,甚至他還可以自由行動,且去拜訪他的人甚多。因此,有不少學者認為應該是在第二次他被關在監獄之時,那時因為看來情況並不樂觀,且迫害的情形越來越嚴重,頗有風聲鶴唳的氣氛,因而敢公開去探監的人沒有了,大家都有自身難保的危機意識。

第十七節,使徒保羅說上帝給他力量,使他能夠將耶穌基督復活的信息傳出來。其實,這也是使 徒保羅堅持要上訴羅馬皇帝法庭的主要因素之一,他一直要讓羅馬統治當局知道,製造亂象的,並不 是基督徒,而是一些想要迫害基督徒的猶太人,或是那些排斥基督教信仰的人。他一直努力要讓羅馬 統治當局知道,基督徒是很守本份的,絕對不會與政府對抗(參考羅馬書十三:1-7)。除了這個因素 之外,使徒保羅最希望做的一件事,就是將耶穌基督復活的信息傳揚出去,特別是希望能將復活的信 息傳給羅馬統治階層的人。當他被羅馬總督、巡撫等人詢問時,他都會利用機會宣揚耶穌基督復活的 信息(參考使徒行傳廿四:15、21、廿六:23),也因此使得羅馬總督制止他,認為使徒保羅是「瘋 了」,是「神經失常了」(參考使徒行傳廿六:24)。這讓我們看出,使徒保羅就是要想盡辦法將耶穌 基督復活的信息傳揚出去,那怕是被關、被殺,那都是為了傳揚耶穌基督復活的信息的緣故。

第十八節,在這裏,使徒保羅並不是認為自己會從監獄中獲得釋放,因為他已經知道獲救的希望渺茫,才會要提摩太替他拿需要的衣服和書籍,並且要提摩太趕緊到羅馬去跟他相會,因此,這裏他說「主一定會救我脫離一切邪惡」,指的乃是讓他有堅定的信心,不受到任何外力的誘惑,甚至為了保存生命的安全而妥協傳福音的態度,或是對自己過去所傳揚的信息做任何傷害真理的承諾。他深信因為傳福音的緣故而受到迫害或喪失生命的,終必獲得上帝的賞賜,在上帝國裏面得到永恆的生命。

** 第十九至廿二節

在這裏提到一份很齊全的名單,這也是後書與前書之間最大的差異。

亞居拉和百基拉,這是一對夫妻,他們夫妻兩人原本就是織帳棚的人,在哥林多城相遇,因為與使徒保羅同業(參考使徒行傳十八:2-3),且又有共同的信仰,因此,一直是使徒保羅在福音事工上最好的伙伴。他們也為了福音的緣故,特地將自己的家開放成為聚會的地方(哥林多前書十六:19)。

阿尼色弗則是一位很疼惜使徒保羅的同工,為了尋找使徒保羅,他找遍了羅馬城,才知道使徒保羅被囚禁的地方(參考提摩太後書一:16-17)。

以拉都和提摩太兩人都是使徒保羅很深愛的門徒或是同工,曾被使徒保羅差派去馬其頓(參考使徒行傳十九:22)。這裏則說以拉都留在哥林多,在該城的教會見證福音的信息。後來可能就是一直居住在羅馬城,協助該城教會的事工(參考羅馬書十六:23)。

特羅非摩,他是使徒保羅的同工,卻也因為他的緣故,被猶太人逮到機會,認為使徒保羅就是故意帶領非猶太人的特羅非摩進入聖殿,等於藐視上帝聖殿的神聖一樣的尊嚴,因此將使徒保羅逮捕送官去審判(參考使徒行傳廿一:27-30)。

第廿一節提到要提摩太趕在冬天之前到羅馬來,主要原因就是:那是停止水陸交通時期。因為當地的冬天來襲的東北季風特強,不良於航行,若是再延誤一些時日,即使想要成行恐怕也有困難,而且使徒保羅自己也知道可能就會再過幾天日子就會被處死,他真希望看到提摩太最後一面。

友布羅、布田、利努、喀勞底雅等這四位是誰?我們也找不到更多的資料。不過這也是使徒保羅 寫書信的一個特色,就是都會將和他同工且在身邊的人,在寄信時順便帶去請安的口信。

* 3 經文信息

** 3 1 讓我們在見證福音事工上成為盡忠職守的教會,以榮耀上帝的名。

我們應該有這樣的認識:至少要學習使徒保羅對傳福音事工的熱情和執著不變的態度,想盡一切辦法要將耶穌基督復活與拯救的福音傳揚出去,使我們的教會成為一間真正可以成為有見證的教會,成為一間可以榮耀上帝聖名的教會,這樣,我們才能仰望耶穌基督再臨的時候,要賜給我們的榮耀冠冕。

** 3_2_不論在甚麼情況之下,都不要使傳福音的心冷淡下來,每間教會都要堅持這項使命感,持續到世界的末了。

如果時機不理想都需要這樣,那麼在時機理想的時候,豈不是更要加倍用心、認真傳福音?今天的時代可說是時機最好的時代,也是最有空間的世代,因為今天也不再像使徒保羅的時代,傳福音會受到迫害,也不會有群眾鼓譟公然反對。再加上今天是一個多媒體的時代,可運用的傳播器材很多,這些都可以幫助教會和傳道者好好利用來作為傳福音的器具。另一方面,這個時代也是一個心靈很空虛的時代,科技過度發展的結果,不但沒有為我們帶來心靈的滿足,相對的,卻為我們帶來更多的不安和動亂。單單從社會現象的紛擾,以及越來越殘酷的犯罪手段,就可以看出這個時代實在是一個人心相當空虛的時代。